湖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3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部门的指导下，湖滨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湖滨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年）》和区政府年度法治建设的各项工作部署要求，切实加强制度建设、坚持依法行政、严格依法履职，不断提升湖滨区卫健系统依法行政和依法治理水平，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发展。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简化审批取消对诊所执业的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管理。实施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办理时间大大缩减。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设置医疗机构和医护人员变更、医疗机构注册登记一件事办理专窗，简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推动政务服务效能持续提升。加强健康保障，配备有经验的医疗保健专家，提供健康咨询、定期复诊、康复指导、中医养生等“一对一”健康顾问式服务。

**（二）推进综合监管，提升行政执法效能。**积极推进医疗卫生综合监管。以加强全行业全过程监管为目标，以创新监管机制为手段，着力打造专业化、规范化、职业化的卫生健康监督执法队伍。强化部门间联动，充分运用好部门间通报协查工作机制，疑难案情主动对接公安机关，对热点难点问题开展联合执法，努力形成全方位、全流程的监管合力。加强卫生健康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推进“信用+综合监管”工作，开展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游泳场馆、护理院、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和医疗美容机构监督检查及信用等级评价工作，运用信用信息，创新监管方式，提升监管效能。对全区223家医疗机构开展医疗乱象专项整治行动，压实医疗机构依法执业主体责任。结合工作实际，科学调整抽查工作方案和序时进度，统筹推进“双随机、一公开”重点工作，2023年共受领国家、省随机监督抽查任务5个专业共87件，任务完成率100%。不断加大卫生监督执法力度，截止2023年12月20日，对各类违法行为立案查处且已结案共计12件（其中简易程序6件，一般程序6件），罚款人民币8900元。

**（三）加强制约监督，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加强政务公开，透明规范行政。以网站、微信公众号、政府信息公开为载体，强化卫生健康政策发布、解读和回应。依法规范对许可、处罚、审批信息进行公示，有效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本部门所有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办事事项、办事依据、办事流程和申请材料要求等通过湖滨区政务服务网向社会公开，进一步提升卫生健康公信力和透明度。2023年在政府网站公示信息200余条。同时加强行政执法制度和队伍建设，持续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推动全区卫生健康系统依法行政工作取得新成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依法依规做好信访工作。依法妥善处理各类矛盾，进一步明确落实信访处理“一把手”负责制和“一岗双责”制。在信访事项处理中，积极听取社会公众意见、建议和要求，积极向社会公众进行法律知识普及和政策宣讲。推进医疗纠纷预防处理“三调解一保险”制度体系建设，完善医疗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构建和谐医患关系。2023年截至12月20日受理各类信访件26 件次，按时办结率100 %，满意度100 %。

**（四）完善工作机制，提升依法治理能力。**遵循法定程序，科学民主决策。严格执行党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议事实施细则、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制度等决策制度，规范法制审核流程，形成牵头股室具体负责、疑难问题集体讨论、法律顾问专业把关的工作模式。健全法律顾问工作机制，通过重大执法和涉诉案件商讨、法律咨询等多种方式，畅通法律顾问履职渠道，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工作环境，不断提高我委依法科学决策水平和重大事件依法应对能力。深入推进法治医院建设工作，加大公立医院法治建设考核力度，推动医疗事业单位法治建设，增强卫生健康系统风险防范化解能力。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将其作为委党组会“第一议题”，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八五”普法规划内容，在全系统持续掀起学习宣传的热潮，推动学习入脑入心。始终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卫生健康法治工作的根本遵循，聚焦影响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难题、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从普法、执法、守法各个环节发力，增强做好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着力健全法治建设责任体系。**坚决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法治建设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委党组在卫生健康法治建设中的领导作用，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重要内容，严格规范进行述法和民主测评。建立由委主要领导任组长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构建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牵头抓、各职能科室具体落实的齐抓共管责任体系和工作格局。制定全区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工作要点、全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工作要点、全区卫生健康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明确责任部门、责任人和时序进度，有计划、有组织、有步骤地推进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工作。

**（三）切实把法治建设摆上重要位置。**委主要领导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牵头抓总职责，始终把法治建设作为全委重点工作来抓，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及时研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中各项困难和问题，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向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运行转变。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主要领导把关年度法治建设工作报告，按时上报区政府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将法治建设纳入卫生健康工作总体规划，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有序完成年度依法履职、依法行政等各项考核。

**（四）全面提升全系统依法履职能力。**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主要领导带头学法、用法，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下级单位主要负责人学法，以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为龙头，将法治学习纳入年度学习计划，通过法治专题讲座等形式实现集体学法制度化常态化。制订并落实全区卫生健康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责任制，进一步强化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机构、医疗卫生健康机构履行法治宣传教育的部门管理责任。

三、面临的问题及2023年工作打算

2023年我委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对照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全面依法治国的目标任务要求，我区卫生健康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仍然存在不少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法治队伍建设有待加强；综合监管制度有待完善；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仍需提升；法治宣传教育形式有待创新和拓宽。2024年，我委根据湖滨区贯彻落实《湖滨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年）》，深入推进卫生健康法治政府建设，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为健康湖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一是**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增强我区卫生健康系统全体人员法治意识。

**二是**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完善权力清单和办事指引，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和企业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进一步完善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和流程，提升卫生健康政务服务水平。

**三是**强化法治队伍能力建设。加强对法制工作人员的能力培训，通过定期举办专题研讨、案例讨论等形式多样的业务交流活动，提高执法人员和法制工作人员的法律素养和业务能力，打造一支政治素养好、业务能力强、职业水准高、社会责任感强的卫生健康法治工作队伍。

**四是**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积极探索和运用“互联网+”技术手段，充分借助主流媒体和网络、微博、微信等新兴媒体开展多样的公益性普法活动，促进普法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提高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五是**推进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健全机构自治、行业自律、政府监管、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多元化综合监管体系。全面推行“信用+综合监管”，提升“双随机”抽查质效，提升行政执法效能。